

附件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承诺编号：

行政区划代码：

单位名称	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（秦汉）工作部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2610100MB29314661		
法定代表人	胡广明	监督电话	33185030
承诺内容	一、严格依法行政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发展理念，依法保护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，维护公共利益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切实做到依法行政。 二、认真履职尽责。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严格执法行为，切实履行生态环境部门法定职责。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能，把依法行政要求贯穿服务工作全过程。 三、确保服务质量。强化服务意识，端正服务态度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，接待热情、态度和蔼、语言文明，为办事者提供方便、快捷、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不断优化服务事项的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环节、提高办事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 四、坚持政务公开。坚持实行政务公开、依法依规、公平公正处理政务，对所承办的行政许可事项内容，向社会公开并接受监督。 五、坚持廉洁从政。强化廉政建设，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《廉政准则》，执行生态环境部“六项禁令”和“六个不准”的规定，杜绝利用职务之便以权谋私、吃拿卡要、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摊派，自觉维护生态环境部门形象。		
投诉举报邮箱	qhsthj1616@126.com		
公示网站网址	http://qhxc.xixianxinqu.gov.cn/		
签发人	 2023年5月10日		
备注			